

# 河南科技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办法

为规范调剂工作程序，提升服务质量，确保择优选拔，根据教育部以及河南省教育考试院关于调剂工作的具体要求，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 一、工作原则

1. 以质量为核心，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公开公平公正地遴选调剂考生进入复试。

2. 我校接收的所有调剂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全国硕士生招生复试调剂服务系统”（以下简称“调剂系统”）进行。未通过该系统调剂录取的考生一律无效。

4. 对申请同一招生学院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招生学院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

5. 对申请同一招生学院同一专业，初试科目不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将综合考虑考生第一志愿报考专业情况、学科背景、专业（技能）特长、科研能力、全部或部分初试科目成绩等学业因素，择优遴选。

## 二、调剂时间

2025 年 4 月 8 日至 4 月 25 日，具体以学院调剂公告及调剂系统发布的调剂信息为准。

## 三、接收调剂基本要求

1. 符合教育部《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有关调剂工作的相关规定，并且满足我校招生简章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2. 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一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且不低于我校相关专业复试分数线。

3. 第一志愿报考专业与调入专业相同或相近。

4. 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原则上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对外国语和数学统考科目原则性要求：（1）外国语：除 201 英语一可调 204 英语二外，其他不得互调；（2）数学：按优先级顺序调剂，不得逆序调剂，即考生初试的数学科目优先级要高于或等于调入专业设置的数学科目。优先级如下：301 数学一 > 302 数学二 = 303 数学三 > 396 经济类联考 > 自命题数学。

5. 调剂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原则上只接收在职定向就业人员。

6. 考生还需遵守招生学院调剂工作实施细则中关于接收调剂的相关要求。

#### 四、调剂工作程序

1. 调剂考生登录调剂系统填报调剂志愿。

2. 学校将通过调剂系统向符合条件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

3. 调剂考生收到复试通知后须在系统内回复确认方可参加复试。

4. 同意调剂的考生应在学校安排的时间参加复试，不参加复试的视为放弃。

5. 复试后，我校将根据考生综合成绩确定待录取考生名单，并通知考生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调剂系统网上确认。考生确认后，即视为被我校待录取。

#### 五、调剂复试、录取

调剂考生的复试、录取按照《河南科技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及调剂学院复试工作细则的要求执行。

我校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复试以现场复试方式进行，具体调剂复试安排及要求以学院通知为准。

#### 六、其他

1. 我校二级招生单位计划余额信息自调剂系统开通日起在调剂系统陆续发布，将根据各专业生源情况及时更新或关闭计划余额信息，每次开放调剂系统持续时间不低于 12 个小时。

2. 我校设定调剂志愿锁定时间为 24 小时。锁定时间到达后，如招生单位未明确受理意见，系统自动解除锁定，考生可继续填报其他

志愿。为便于考生填报其他志愿，我校将第一时间主动给未达到要求或最终未被遴选上的调剂志愿解锁。

3. 部分招生学院发布的调剂信息除考生一志愿报考专业范围要求外，还有其他要求，请考生务必认真阅读调剂说明，谨慎填报，以免因不符合调剂条件影响本人调剂机会。

4. 我校及相关学院以研招网信息平台、网站、电话、电子邮件、短信等方式公开或发送给考生的相关信息、文件和消息，均视为送达，因考生个人疏忽等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5. 本办法未尽事宜以教育部《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等文件和学校相关规定为准；如有与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相抵触的，以国家法规政策为准。

## 七、咨询及申诉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379-69868577（研招办）

0379-64231439（校纪委）

电子信箱：yzb@haust.edu.cn

通信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 263 号河南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致远楼 222 房间）

邮政编码：471000

研究生院网址：<https://yjsc.haust.edu.cn/>

河南科技大学研究生院

2025 年 4 月 1 日